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的承诺函

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现就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等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1、本公司董事会已经对报送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核查，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名单和信息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2、本公司保证所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公司已向全部内幕信息知情人通报了有关法律法规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相关规定。

特此承诺。

董 事 长： 马新强

董事会秘书： 刘含树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